

证券代码：300952

证券简称：恒辉安防

公告编号：2026-017

# 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具体中期分红方案

### 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更好地回馈投资者，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，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实际情况，拟定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如下：

#### 一、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情况

##### 1、中期分红前提条件

公司根据实际经营业绩、资金使用计划、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未分配利润情况，在2026年进行中期分红的，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：

（1）公司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，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亦为正数；

（2）公司的现金流能够满足正常经营活动及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。

（3）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。

##### 2、中期分红的金额上限

公司在2026年度进行中期分红时，分红金额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，具体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前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定。

##### 3、中期分红的授权

为简化中期分红程序，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范围内，办理 2026 年度中期分红相关事宜，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：

(1) 在满足股东会审议通过的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条件及金额上限的情况下，董事会可根据届时情况制定具体的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；

(2) 在董事会审议通过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后，公司将在法定期限内择期完成分红事项；

(3) 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所必须的事项。

上述授权事项，除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或《公司章程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，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。授权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。

## 二、相关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具体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 三、风险提示

2026 年中期分红安排授权事项尚需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生效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2026 年中期分红安排中涉及的任何未来计划等前瞻性的陈述及预期，均系公司根据现阶段情况而制定的安排，该等陈述及预期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任何承诺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2日